

"請扮演我的稅務最佳化助手。接下來我會提供一系列財務變數。請你先上網搜尋台灣 2024 (113) 年度的最新稅務法規，並參考『財政部稅務入口網』的計算邏輯。你的任務是針對我給出的變數、條件，計算出『合法且稅額最低』的申報方式，或是在一個稅額預算下最大化的可購買商品數/營業額配置。你的最終輸出要給我一個最佳解。

稅別：證交期交稅（期貨）

變數：

股價期貨契約 10,000,000 元

利率期貨-30 天 CP 契約 5,000,000 元

黃金期貨契約 2,000,000 元

選擇權及期貨選擇權權利金 800,000 元

條件：

1. 選擇權及期貨選擇權-權利金金額 <= 黃金 \* 0.15

2. 選擇權及期貨選擇權-權利金金額 至少 600 萬"

ChatGPT 5.1 Thinking ▾

分享 ...

已思考 1m 17s >

先直接給你結論，然後再解構計算過程 ✨

## 一、先查 113 年（2024）期貨「期交稅」稅率（財政部稅務入口網）

依財政部稅務入口網「期貨交易稅節稅手冊 / 稅率及計算方式」：[電子報稅服務網](#) +1

- 股價類期貨：契約金額 × 0.00002 (十萬分之 2)
- 利率類期貨
  - 30 天期商業本票利率期貨：契約金額 × 0.000000125 (百萬分之 0.125)
  - 10 年期政府債期貨：契約金額 × 0.000000125 (百萬分之 1.25)
- 黃金期貨：契約金額 × 0.00000025 (百萬分之 2.5)
- 選擇權及期貨選擇權（權利金）：權利金金額 × 0.001 (千分之 1)

稅額按每筆交易計算到「元」，1 元以下免計。[國家運動安全調查...](#)

## 二、先用你給的金額，照官方公式算一次「現在組合的期交稅」

我先假設你列出的金額就是各契約的「契約金額 / 權利金」，只做一次單邊交易，計算示意稅額：

### 1. 股價期貨契約 10,000,000 元

$$\text{稅額} = 10,000,000 \times 0.00002 = 200 \text{ 元}$$

### 2. 利率期貨 - 30 天 CP 契約 5,000,000 元

$$\text{稅額} = 5,000,000 \times 0.000000125 = 0.625 \text{ 元} \rightarrow \text{折算後 } 0 \text{ 元 (1 元以下免計)}$$

### 3. 利率期貨 - 10 年期債契約 5,000,000 元

$$\text{稅額} = 5,000,000 \times 0.000000125 = 6.25 \text{ 元} \rightarrow \text{折算後 } 6 \text{ 元}$$

### 4. 黃金期貨契約 2,000,000 元

$$\text{稅額} = 2,000,000 \times 0.00000025 = 5 \text{ 元}$$

### 5. 選擇權及期貨選擇權權利金 800,000 元

$$\text{稅額} = 800,000 \times 0.001 = 800 \text{ 元}$$

### 6. 合計 (估算)

未捨去前總額：

$$200 + 0.625 + 6.25 + 5 + 800 = 1,011.875 \text{ 元}$$

按「每筆到元、1 元以下免計」的精神，作簡化估算：

👉 約 1,011 元 期交稅

💡 重要：期交稅是由期貨商「按筆代徵」，實務上要看實際成交口數與逐筆計算結果，這裡是用你給的金額做一個「整體近似估算」。

## 三、檢查你給的兩個條件，是否與現在數字相容？

條件：

1. 選擇權及期貨選擇權 - 權利金金額 ≤ 黃金期貨契約金額 × 0.15
2. 選擇權及期貨選擇權 - 權利金金額 ≥ 600 萬

代入你目前提供的金額：

- 黃金期貨契約金額 = 2,000,000
  - 黃金 × 0.15 = 2,000,000 × 0.15 = 300,000
- 權利金 = 800,000

逐條檢查：

- 條件 1：  
 $800,000 \leq 300,000$  ✗ 不成立
- 條件 2：  
 $800,000 \geq 6,000,000$  ✗ 不成立

✅ 結論：以你現在給的數字，這兩個條件同時「完全不可能成立」，所以如果把金額視為固定，沒有任何「合法又滿足條件 1+2」的配置。

#### 四、在「滿足兩個條件」前提下，怎麼設計稅額「最低」的組合？

接下來我會明講一個假設來幫你做「最佳化」：

◎ 假設：

- “股價期貨 1,000 萬、利率期貨（30 天 CP、10 年債）各 500 萬是你必須持有的部位（不動）。”
- “你可以調整的只有：”
  - “黃金期貨契約金額 = G”
  - “選擇權 / 期貨選擇權權利金 = P”
- “目標：在滿足條件 1+2 的前提下，讓總期交稅最小。”

##### 4-1. 先用數學把問題寫出來

期交稅（只看跟你有關的商品）：

- 固定三種部位稅額：
  - 股價期貨： $10,000,000 \times 0.00002 = 200$
  - 30 天 CP： $5,000,000 \times 0.000000125 \approx 0.625$
  - 10 年債： $5,000,000 \times 0.00000125 \approx 6.25$

固定部分  $\approx 206.875$  元（約 206 元）

- 可調部分（黃金期貨 G、權利金 P）：
  - 黃金期貨稅額 =  $G \times 0.00000025$
  - 選擇權期交稅 =  $P \times 0.001$

👉 總稅額（估算公式）：

$$T(G, P) = 206.875 + 0.00000025 \cdot G + 0.001 \cdot P$$

約束條件：

1.  $P \leq 0.15 \cdot G$
2.  $P \geq 6,000,000$
3.  $G \geq 0, P \geq 0$

因為稅率都  $> 0$ ，G 與 P 越大，稅就越高，所以在約束條件下：

- P 要取 最小值： $P = 6,000,000$
- 而又要滿足  $P \leq 0.15 \cdot G \Rightarrow G \geq P / 0.15$

代入  $P = 6,000,000$ ：

$$G \geq 6,000,000 / 0.15 = 40,000,000$$

要讓稅最小，就取 G 的 最小可行值： $G = 40,000,000$ 。

##### 4-2. 帶入這個組合計稅

- 黃金期貨：  
 $G = 40,000,000$   
 $\rightarrow$  稅額 =  $40,000,000 \times 0.00000025 = 100$  元
- 選擇權 / 期貨選擇權：  
 $P = 6,000,000$   
 $\rightarrow$  稅額 =  $6,000,000 \times 0.001 = 6,000$  元

加上原本三種期貨部位的固定部分（約 206 元）：

$$\text{總期交稅} \approx 6,306.875 \text{ 元} \rightarrow \text{約 } 6,306 \text{ 元}$$

#### 五、整理：「在你的條件下」的最佳解是什麼？

1. 如果你堅持兩個條件都要成立：

- 必須滿足
  - 權利金  $P \geq 6,000,000$
  - 權利金  $P \leq 0.15 \times \text{黃金期貨 } G$
- 在「股價期貨 1,000 萬、利率期貨各 500 萬不動」的假設下，稅額最低的合法組合（最佳解）是：
  - 黃金期貨契約金額  $G = 40,000,000$  元
  - 選擇權 / 期貨選擇權權利金  $P = 6,000,000$  元
  - 其餘三種期貨維持：10,000,000、5,000,000、5,000,000
  - 估定期交稅約 6,306 元

2. 如果你現在的部位就是你給的數字（黃金 200 萬、權利金 80 萬）不打算調整：

- 這樣無法同時滿足你的條件 1 與 2。
- 但就「照法規正確計稅」來看，
  - 期交稅約 1,011 元，
  - 沒有什麼「申報方式」可以再壓低，因為期交稅是依契約金額 / 權利金與固定稅率計算，由期貨商逐筆代徵，並不是綜所稅那種可以選擇不同扣除方式的稅目。 國家運輸安全委員會... +1

#### 六、接下來可以怎麼玩「稅額預算 → 最大化部位」？

你一開始也提到第二種情境：

「在一個稅額預算下最大化的可購買商品數 / 營業額配置」

如果你願意指定，例如：

- 「我期交稅預算上限是 5,000 元，在滿足條件 1+2 的情況下，希望哪種商品放大到最大？」

我可以幫你把上面的線性約束直接變成一個小型線性規劃問題，算出例如：

- 在稅額不超過 5,000 元時，
  - 股價期貨 / 黃金期貨 / 選擇權，
  - 哪一種配置能讓你「契約總金額」或「某一種商品的部位」最大。

如果你告訴我：

- 要固定哪些商品的金額（例如股價期貨一定要 1,000 萬），
- 期交稅預算想控制在多少，

我就可以直接幫你算另一個「最大化部位」的最佳配置版本💡

□ △ ▽ ▲ ▼ ⏪ ⏩ 資料來源